

文山市小街镇地质灾害基础设施项目

施

工

合

同



发包人：文山市小街镇人民政府(以下简称甲方)

承包人：云南华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文山市小街镇地质灾害基础设施项目》建设工程设计要求，顺利完成文山市小街镇地质灾害基础设施项目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，订立本合同协议书。

## 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文山市小街镇地质灾害基础设施项目

2、施工地点：小街镇朵白库村委会

3、工程内容：在文山市小街镇镇白石岩委会咪得基搬迁安置点进行挡墙建设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1.毛石挡土墙建设，工程量  $748m^3$ ，高度 1-5m，石料种类为平毛石，勾缝须为原浆勾缝，砂浆强度等级、配合比：水泥砂浆 M7.5；2.混凝土挡土墙建设，工程量  $351.78m^3$ ，挡墙高度 1-5m，混凝土等级强度：C25；3.护坡建设，工程量  $915.9 m^2$ ，采用混凝土现浇，混凝土等级强度：C25；4.混凝土排水沟建设，总长 114 米，规格尺寸： $30 \times 40cm$ 。

二、合同工期：2024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31日

三、承包方式：总包干价

四、质量标准：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工程质量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

## 五、合同价款

合同总价为：人民币(大写)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 
(¥:595000.00 元)

## 六、双方的责任及义务

### 1、甲方义务和责任：

(1)负责提供施工现场协调服务和群众工作。

(2)负责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施工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的监督检查。

(3)负责提供必要的工程施工条件。

(4)负责办理竣工决算和竣工验收。

### 2、乙方义务和责任：

(1)按甲方工程内容要求组织施工，保质、保量、按工期完成本协议预计工程内容。

(2)在施工过程中，未经甲方许可，不得擅自改变路线、内容。严格按照项目工程设计标准和国家工程质量标准施工，如出现质量问题，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。

(3)施工过程中造成其他物品损坏的，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负责清场地等工作。

(4)根据《2021年最新招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九条相关规定，乙方(中标人)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，完成中标项目。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，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。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，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、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。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，并不得再次分包。乙方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，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。

(5)工程完工后30日内及时提交竣工资料，联系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。

## 七、工程结算及支付

发包人根据实际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，且不超过合同的 95%，其余价款完工验收合格后，经确认农民工工资付清后一次性付清。

## 八、安全事宜

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，确保安全施工，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
## 九、农民工工资保障

乙方必须确保按时按量支付农民工工资，若因乙方问题导致农民工反映工资问题，甲方可以从乙方保证金中扣除支付，并采取其他手段。

## 十、合同执行

- 1、如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解决。
- 2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各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率。

甲方(发包方):文山市小街镇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开户行:文山市农村商业银行小街支行

账号: 4000003252547012

电话: 0876-3026324

乙方(承包方):云南华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开户行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金马支行

账号:871906606210901

电话:13378765666

签订日期2024年12月19日